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8

债券代码：113581

债券简称：龙蟠转债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润滑油等相关产品，公司未进入氢能源及燃料电池的生产领域。
- 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股票质押比例较高。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3日、6月4日、6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6月8日再度涨停。近期公司股价涨幅较大，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提示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为润滑油等相关产品，2019年度润滑油销售收入为76,234.35万元，占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的占比为44.50%，公司未进入氢能源及燃料电池的生产领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质押比例较高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石俊峰先生、实际控制人朱香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贝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61.97%，已质押的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66.3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14%，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目前可转债纯债溢价率较高

截止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可转债收盘价格为 136.98 元/张，纯债溢价率较高，为 70.63%，敬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4、公司控股股东近期有减持可转债的行为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4 亿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石俊峰先生、实际控制人朱香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贝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配售的龙蟠转债数量占公司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61.5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可转债数量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11.51%。后续控股股东关于可转债的减持若到达披露的规则，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减持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与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共同签署了《联合实验室战略合作协议》，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 2020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较大影响。且公司与大连化物所联合成立的实验室，与公司主营业务相比，相当于一个较新的行业，公司并无相关运作经验。实验室能否达到预期效果，科研成果的市场需求是否与预期一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不排除经协议双方共同论证，因合作条件未成熟或双方就具体合作事宜未达成一致等原因终止上述协议的情况。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对于新项目，公司尚未向政府相关部门报批，也未取得相关行业准入证明。且公司目前尚未有相关专业人才的储备，后续技术转让方会协助公司进行专业人才的培养，培养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有媒体传闻“燃料电池冷却系统的冷却液，90%以上都由龙蟠科技供应”，经公司核实，上述数据不实。2020 年一季度，公司销售给上述相关厂家的冷却液产品的销售额为 2.01 万元，整体销售占比较小，对公司影响不大，公司目前 90% 以上的冷却液产品还是供应给传统燃油车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根据万德资讯数据显示，截止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动态市盈率为 34.13 倍，高于石油化工行业中位值 28.62 倍，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